

##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于2015年11月12日以书面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15年1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如下议案：

### 《关于确定公司2015年度配股比例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逐项审议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本次配股方案以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总股本389,452,44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过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最终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配股方案》，以及近期资本市场情况和中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对本次配股的基数、比例和数量作出决定。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配股以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总股本389,452,44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116,835,732股。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配股方案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6日